

銘傳大學校外實習家長通知及同意書

敬愛的家長 您好：

校外實習是為延伸本系校內實務課程及早與公部門、產業界接軌，推動本系與校外機構資源合作而發揮乘數效果，期使本系學生所學之理論能與實務密切結合，以強化職場專業能力及未來順利就業。特請 貴家長支持。若有任何疑問煩請與我們連絡。

系主任 吳杰穎 敬上

茲同意敝子弟_____學號：_____（現就讀貴校都市規劃與防災學系）參加貴系所安排之校外實習課程，並督促其確實遵守下列事項：

一、實習機構：_____

二、實習期間：在民國_103_年_7_月_31_日至_103_年_8_月_31_日間，共計_15_日；每日實習時數_8_小時，共計_120_小時。

三、工作紀律：

(一)依照實習機構規定時間上、下班，不遲到、不早退。

(二)保持服裝儀容整齊、清潔。

(三)遵守實習機構所安排之工作及生活作息管理各項規定。

(四)請假須先經實習機構單位主管同意。

(五)服從學校輔導教師及實習機構指導人員之教導，如有違規事件，實習學生願接受校規及相關法規之處理，本人絕無異議。

四、實習期間保險：學生已有投保學生平安保險，若家長覺得不妥可自行加保。

五、本通知書由家長簽章後，請家長影印一份留存，請傳真或將正本郵寄回都防系。

此致

銘傳大學都市規劃與防災學系

家 長 姓 名：

簽 章：

住 址：

聯 絡 電 話(手機)：

(住家)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